

國立東華大學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衛生委員會會議紀錄 (書面審查)

會議時間:原訂110年6月9日(因新冠肺炎三級疫情,改為書面審查)

會議地點:採書面審查(6月15日至21日)

主持人:徐輝明主任委員

委員:林信鋒副主任委員、徐輝明副主任委員、林穎芬副主任委員、蔣世光委員、游宗蓉委員、羅晉委員、蘇玟珉委員、張伯浩委員、李明龍委員、郭令權委員、楊鈞凱委員、莊英宏委員、李伯杉委員(學生代表)

紀錄:王惠貞護理師

壹、會議事項說明

- 一、原訂110年6月9日(三)12:30召開衛生委員會,為因應中央指揮中心提升COVID-19疫情為第三級警戒及本校自110年5月17日(一)課程採線上教學,為避免群聚級符合防疫規定,本次會議之舉辦方式經召集人決議將實體會議調整為線上審議,經調查本次委員無議案提出,將以學校衛生業務報告提出審議。
- 二、本次無提案審查,有2項報告案經委員核備。

壹、會議記錄(書面審查應審13人、實審13人)

- 一、前次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說明:**確認通過**。(請參考附件1-1、1-2)
- 二、業務報告核備及決議事項

【第1案】學生事務處衛生保健組109-2學期業務工作報告(請參考簡報P1-P47)。

決議:同意核備。

說明:本案經審查委員全數同意核備(同意13人、不同意0人)

【第2案】針對教育部審查本校106-107學年度學校衛生報告書三項改善建議案:

- A.第一項建議:所附會議記錄呈現特定工作項目之討論議題,請先擬定學校衛生工作計畫,並經校內正式會議通過,以作為推動依據,敬請審核。

本校回覆報告:本校學校衛生計畫由衛生保健組統籌規劃,每年

撰寫年度衛生計劃書送衛生委員會逕行提案討論，經衛生委員會通過後，送教育部申請計畫與執行推動受評時，書面審查資料呈現不夠清楚，提供佐證資料已於輔導後改善說明書面報告呈現，並於110年5月3日寄出教育部委辦學校承辦人員。

B. 第二項建議

- (1) 請依教育部108年7月25日修正發布「各級學校健康中心設施及設備基準」規定逐項檢核，並標示數量、使用狀況等；若有未設置之必要項目，宜說明原因。
- (2) 請提供每學期各1份設備維護、更新或借用管理之紀錄或相關資料作為佐證。

本校回覆報告：已依照教育部108年7月25日修正發布「各級學校健康中心設施及設備基準」規定逐項檢核本校設置情形，目前設備設置內容皆符合規定，另增設設備管理紀錄簿，指定專人每半年定期維護與紀錄，佐證資料已於輔導後改善說明書面報告呈現，並於110年5月3日寄出寄出教育部委辦學校承辦人員。

- #### C. 第三項建議，增訂本校登革熱及呼吸道傳染病防治實施計畫(適用肺結核、流感、麻疹及水痘防治)。

本校回覆報告：依照依不同傳染病性質，增訂登革熱及呼吸道傳染病防治實施計畫(適用肺結核、流感、麻疹及水痘防治)，計畫請參閱附件2、附件3，本計畫經衛生委員會議核備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決議:第一項及第二項同意核備；第三項將登革熱防治計畫第四點修正為：「總務處針對公共區域定期或配合主管機關辦理環境病媒蚊防治消毒噴藥作業，各單位並配合辦理」後通過。

說明：本案經審查委員全數同意(同意13人、不同意0人)

肆、本次會議無討論事項